

##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推广与经销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百洋”）与阿斯利康（无锡）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斯利康”）签署《推广协议》与《经销协议》，体现了跨国药企对公司品牌运营能力的高度认可，丰富了公司运营的品牌矩阵，有助于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可能面临百洋未能按约完成销量指标、阿斯利康未能按约提供协议产品、外部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不可预测因素或不可抗力影响，导致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的风险。

### 一、协议签署概况

近日，百洋与阿斯利康签署了《推广协议》和《经销协议》，对协议产品沙格列汀片/Saxagliptin tablets（商品名：安立泽/Onglyza）（以下简称“产品”或“安立泽”）的推广及销售业务进行了约定，约定阿斯利康授权百洋作为特定医院渠道内推广产品的独家推广商，在协议有效期内且在特定医院渠道内独占和排他（包括针对阿斯利康及其关联方）地推广产品；以及授权百洋作为在零售渠道内销售和推广产品的独家一级经销商，在协议有效期内且在零售渠道内独占和排他（包括针对阿斯利康及其关联方）地经销和推广产品。

上述协议约定的内容属于公司日常性经营活动，不构成关联交易，审批权限在总经理权限范围内，公司已履行了签署本协议的内部审批程序。

###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公司名称：阿斯利康（无锡）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7年1月25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LAI MICHAEL MING LONG

注册资本：8000万美元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净慧东路汇融商务广场E楼（5号楼）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经济贸易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AstraZeneca Continent BV 持有 100%股权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否

最近三年，公司未与阿斯利康发生类似交易。

阿斯利康是一家科学至上的全球生物制药企业，专注于研发、生产及营销处方类药品，重点关注肿瘤、罕见病以及包括心血管肾脏及代谢、呼吸及免疫在内的生物制药等领域。阿斯利康全球总部位于英国剑桥，业务遍布世界 100 多个国家，创新药物惠及全球数百万患者。阿斯利康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资金状况良好，药品产能充足，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推广协议

##### 1、推广服务

阿斯利康授权百洋作为在特定医院渠道内推广产品的独家推广商，在协议有效期内且在特定医院渠道内独占和排他（包括针对阿斯利康及其关联方）地推广产品。

##### 2、推广服务费

就百洋在本协议项下医院渠道内的推广服务，阿斯利康应按销量及累进适用费率向其支付推广服务费，推广服务费应按季度支付。

##### 3、协议期限和提前终止

本协议在双方签字和盖章后开始生效，除非按照本协议的相关条款提前终止，本协议期限由生效日开始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届满。如果自生效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为止的期间内本协议未被提前终止，且同时满足相应条件，则本协议期限将自动续展至 2031 年 12 月 31 日。

## （二）经销协议

### 1、主要授权内容

阿斯利康授权百洋作为在零售渠道内销售和推广产品的独家一级经销商，在协议有效期内且在零售渠道内独占和排他（包括针对阿斯利康及其关联方）地经销和推广产品。

### 2、经销商返利

在期限内，阿斯利康将综合考虑零售渠道销量等因素向百洋支付返利。

### 3、协议期限和提前终止

本协议在双方签字和盖章后开始生效，除非按照本协议的相关条款提前终止，本协议期限由生效日开始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届满。如果自生效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为止的期间内本协议未被提前终止，且同时满足相应条件，则本协议期限将自动续展至 2031 年 12 月 31 日。

## 四、本次合作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与阿斯利康合作推广经销的安立泽，适用症为 2 型糖尿病。公司在特定医院渠道与零售渠道取得该产品的推广权和经销权，是跨国药企对公司品牌运营能力认可的体现，拓展了公司在糖尿病领域产品的商业化合作，丰富了公司运营的品牌矩阵，有助于提高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

本次签约预计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扩大公司收入规模和提升持续盈利能力。本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协议的履行而对协议对方形成依赖。

## 五、风险提示

协议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可能面临百洋未能按约完成销量指标、阿斯利康未能按约提供协议产品、外部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不可预测因素或不可抗力影响，导致协议无法如期或全面履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

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推广协议》《经销协议》

特此公告。

青岛百洋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1月11日